

# 桂林学院文件

桂院政办〔2021〕5号

---

## 关于做好庆祝第37个教师节暨我校第三届师德师风建设活动月有关工作的通知

今年9月10日是我国第37个教师节，9月则是学校第三届师德师风建设活动月。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做好庆祝2021年教师节有关工作的通知》（桂教教师〔2021〕36号）文件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现就做好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特别是教师工作的重要论述，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引导广大教职工铭记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历程，传承红色基因，赓续建党初心，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切实担当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光荣使命，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大力弘扬尊师重教传统，将尊师文化贯穿活动始终，引领学生关心关爱教师、理解支持教师，营造尊师重教的社会氛围，激励广大教师为我校早日建成规范高效、特色鲜明、质量与就业双优的城市型综合大学不懈奋斗。

## 二、活动主题

赓续百年初心，担当育人使命。

## 三、活动内容与安排

### （一）“感师恩，念师情”——开展教师节系列慰问活动

时 间：9月10日教师节前后

活动形式：

1. 为每一位教职员工发送电子贺卡及教师节慰问品，慰问终身教授、教学工作突出团队或个人、首席教授及优秀教师代表。

2. 开展“感念师恩”主题系列活动，通过诗文朗诵、手绘、为学校送祝福等活动为学校教师送祝福，学生在课前、课间、课后开展形式多样的“老师，您好”主题问候活动。

3. 开展为教师亮灯活动。9月10日20:00—21:00（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亮灯时间，时长保证1小时。）党政事务部统筹全校各学院各单位，通过电子显示屏以字幕滚动方式播放：“赓续百年初心，担当育人使命”“老师，您好！”

“教师节快乐！”及结合专业特点和本单位教师节活动自行创意主题词，要求内容积极向上，弘扬当代教师精神。

牵头单位：校工会、学生事务部/校团委

协同单位：人力资源部、教学科研处、学生事务部、校团委、党政事务部、各二级学院

### （二）“铭初心，担使命”——开展学习教育系列实践活动

时 间：9月中旬

活动形式：

1. 开展“赓续百年初心，担当育人使命”新入职教职工宣誓、培训及座谈，努力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好老师。

2. 加强师范类专业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理想信念教育，开展师范类学生实习前动员暨师德师风教育。

3. 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党员心声大家谈”暨“四史”学习教育主题征文比赛、“师德百字谈”活动等，择优推荐优秀学习感悟在学校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刊发。

牵头单位：人力资源部、党政事务部

协同单位：各二级学院、各单位

### **（三）“强思想，立师德”——开展“四史”学习教育及师德师风学习教育系列活动**

时 间：9月中下旬

活动形式：

1. 持续深入开展“四史”学习教育。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开展红色题材观影活动，充分利用本地红色资源赴红色教育基地开展现场教学活动，砥砺品格，赓续红色血脉，不忘教育初心，勇担育人使命。

2. 加强法纪法规及师德师风制度学习。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桂林学院章程》《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师德失范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试行)》《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实施办法(试行)》等制度。

3. 广泛开展师德警示教育。学习教育部《违反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

4. 开展先进教师事迹学习宣传活动。观看全区优秀教师先进事迹报告会、寻找最美教师大型公益活动等,开展教育部首批教育世家先进事迹学习宣传活动。

牵头单位:党政事务部、人力资源部

协同单位:各二级学院、各单位

#### **四、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强化学习引领。各牵头单位要根据方案内容及时制定活动细案,组织相关单位落实活动。各二级学院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做好此项工作的重要意义,提高政治站位,要将教师节庆祝活动与教师“四史”学习教育、师德专题教育有机结合,通过培训教研、课堂教学、主题班会等,开展“讲述党史故事”等主题鲜明的系列活动,将学习教育活动向深处推进、向实处落地。

(二) 加强宣传,浓厚尊师氛围。各二级学院各单位要大力弘扬尊师重教传统,全面宣传先进事迹,利用广播、网站和新媒体等新媒体宣传平台,线上线下相结合,弘扬主旋律,讲好师德故事,教育引导广大教师崇德修身、潜心教书育人。让广大师生感受到学校转设发展的新变化、新风尚,

切实增强庆祝活动的影响力，营造尊师重教浓厚氛围。各单位要认真做好庆祝活动的宣传报道和经验总结工作，及时向宣传部推送新闻稿件。

（三）精心组织，务实开展活动。各项活动负责单位要按照工作通知要求，提前筹划，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在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的前提下，精心组织各项庆祝活动。要求求真务实、勤俭节约，隆重、简朴开展教师节各项活动，力戒形式主义，积极开展师生参与性强的活动。与“我为群众办实事”紧密结合起来，积极解决教师急难愁盼之事，增强教师的归属感、幸福感。扎实做好教师发展工作，完善惠师举措，确保学校“十四五”教师队伍建设开好局起好步。

（四）各二级学院、各单位要突出亮点，及时总结，于9月10日22:00前，将开展“为教师点灯”活动的照片电子版原图及简要文字说明发送至宣传部邮箱：[ljxyxc@gxljcollege.cn](mailto:ljxyxc@gxljcollege.cn)，联系人：张彦华。9月28日（星期二）12:00前将各单位活动总结交党政事务部包博雅处，电子版发送至宣传部邮：[ljxyxc@gxljcollege.cn](mailto:ljxyxc@gxljcollege.cn)。

附件：庆祝第37个教师节暨桂林学院第三届师德师风建设月活动有关工作任务一览表

(此件主动公开)

桂林学院党政事务部（代章）

2021年9月6日





附件

庆祝第 37 个教师节暨桂林学院第三届师德师风建设月活动有关工作任务一览表

活动主题	主要内容	牵头单位	协同单位	完成时间
“感师恩，念师情” ——开展教师节系列慰问活动	1. 为每一位教职员工发送电子贺卡及教师节慰问品，慰问终身教授、教学工作突出团队或个人、首席教授及优秀教师代表。	校工会	人力资源部 教学科研处 各二级学院	9月10日前 后
	2. 开展“感念师恩”主题系列活动，通过诗文朗诵、手绘、为学校送祝福等活动为学校教师送祝福，学生在课前、课间、课后开展形式多样的“老师，您好”主题问候活动。	校团委	各二级学院	9月10日
	3. 开展为教师亮灯活动。	党政事务部	各二级学院	9月10日
“铭初心，担使命” ——开展学习教育系列实践活动	4. 开展“赓续百年初心，担当育人使命”新入职教职工宣誓、培训及座谈	人力资源部	各二级学院	9月中旬
	5. 开展师范类学生实习前动员暨师德师风教育。	教学科研处	相关二级学院	9月中旬
	6. 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党员心声大家谈”暨“四史”学习教育主题征文比赛、“师德百字谈”活动，择优推荐优秀学习感悟在学校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刊发。	党政事务部	各二级学院 各单位	9月中旬
“强思想，立师德”	7. 持续深入开展“四史”学习教育。深入	党政事务部	各二级学院	9月中下旬

<p>——开展“四史”学习教育及师德师风学习教育系列活动</p>	<p>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开展红色题材观影活动，（《革命者》《1921》《长津湖》等革命题材影视作品，重点观看电视纪录片《为了和平》、电视专题片《人民的小康》《百年风华》《红船》、电视剧《跨过鸭绿江》《山海情》及《光荣与梦想》《觉醒年代》《大决战》《功勋》等“献礼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重点剧目。）充分利用本地红色资源赴红色教育基地开展现场教学活动，砥砺品格，赓续红色血脉，不忘教育初心，勇担育人使命。</p>		各单位	
	<p>8. 加强法纪法规及师德师风制度学习。组织师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桂林学院章程》《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师德失范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试行）》《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实施办法（试行）》等制度。</p>	人力资源部	各二级学院 各单位	9 月中下旬
	<p>9. 广泛开展师德警示教育。学习教育部《违反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p>	人力资源部	相关二级学院	9 月中下旬
	<p>10. 开展先进教师事迹学习宣传活动。组织师生观看全区优秀教师先进事迹报告会、寻找最美教师大型公益活动；开展教育部首批教育世家先进事迹学习宣传活动。</p>	党政事务部 教学科研处	各二级学院	9 月中下旬